

测绘合同

(GF-2000-0306)

工程名称：北京市徐悲鸿中学加固改造工程

委托方：北京市西城区教育委员会基建管理中心

承包方：同创数字空间（北京）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12.17

国家测绘局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



定作方（甲方）：北京市西城区教育委员会基建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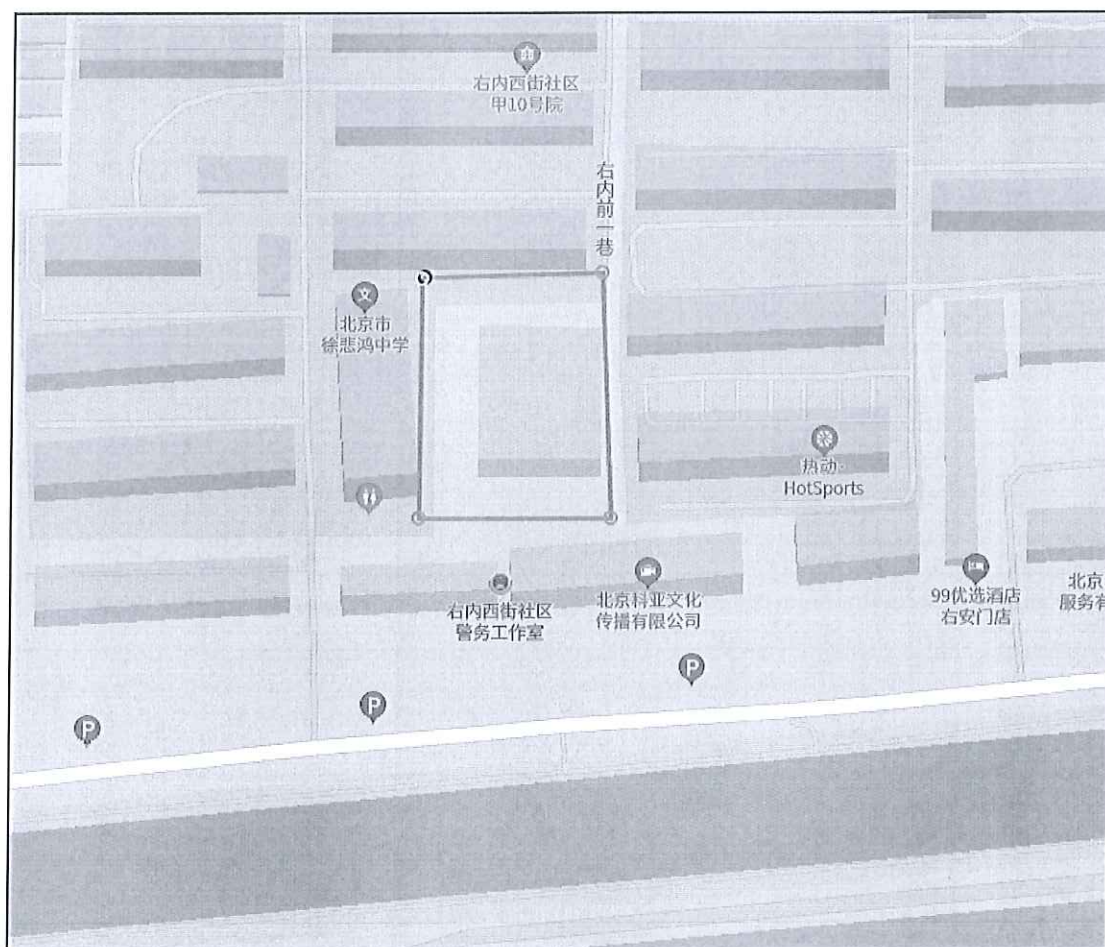
承揽方（乙方）：同创数字空间（北京）有限公司

承包方测绘资质等级：甲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测绘范围（包括测区地点、面积、测区地理位置等）：

北京市西城区右安门内西街甲10号院16号



第二条 测绘内容（包括测绘项目和工作量等）：

GPS 测量、导线测量、水准测量、校园现状测绘、校园内管线测绘、建筑物平面测量、建筑物立面测量、建筑物剖面测量等。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行标
2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国标
3	基础测绘技术规程	DB11/T 407-2017	地标
4	工程测量技术规程	DB11/T 339-2016	地标
5	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	DB11/T 316-2015	地标
6	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标准	CJJ 73-2019	行标
7	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	CH/T 2009-2010	行标
8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 18316-2008	国标

其他技术要求：国家、地方规定的其他技术标准

第四条 测绘费：

1、取费依据：国家测绘局颁布的《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3号]

2、取费项目及预算测绘费总价款：

工程名称		北京市徐悲鸿中学加固改造工程测绘			
序号	作业项目	单位	工作量	单价	总价
1	导线测量	公里	1.0	2976.00	2976.00
2	水准测量	公里	1.0	522.00	522.00
3	GPS 测量	点	3.0	4683.00	14049.00
4	校园现状测绘	幅	0.5	9353.00	4676.50
5	管线测绘	公里	0.7	12683.00	8878.10
6	建筑物平面测量	平方米	7861.0	2.04	16036.44
7	建筑物立面测量	平方米	4076.0	2.04	8315.04
8	建筑物剖面测量	平方米	18743	2.04	38235.72
测量费总计					93688.80
双方协商优惠价（八折）					74951.04

测绘费总价款：74951.04 元（大写：柒万肆仟玖佰伍拾壹元零角肆分）。（此价格为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为 70708.53 元，税率为 6%，税额为 4242.51 元。）

第五条 甲方的义务

1、自接到乙方编制的技术设计书之日起 7 日内完成技术设计书的审定工作。

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内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

3、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全部资料及文件均为真实、合法、有效、完整、准确。

4、应当保证乙方的测绘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

5、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相关测绘费用，以保证测绘的顺利进行。

6、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内部可以使用执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测绘成果。

第六条 乙方的义务

1、自收到甲方的有关材料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本合同的技术要求，完成技术设计书的编制，并交甲方审定。

2、乙方应当根据甲方要求确保测绘项目如期完成。

3、允许甲方内部使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所提供的属乙方所有的测绘成果。

4、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第七条 测绘项目完成工期

序号	测绘项目	完成时间（天）	备注
1	导线测量	1	
2	水准测量	2	
3	GPS 测量	1	

序号	测绘项目	完成时间（天）	备注
4	校园现状测绘	2	
5	管线测绘	3	
6	建筑物平面测量	4	
7	建筑物立面测量	4	
8	建筑物剖面测量	8	

测绘项目完成工期：25 天

合同签订后 3 日内进场测绘，30 日内将测绘成果交甲方验收。

第八条 乙方应当于测绘完工之日起7 日内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自接到完工通知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组织有关专家，依据本合同约定使用的技术标准和技术要求，对乙方所完工的测绘完成验收，并出据测绘成果验收报告书。

第九条 对乙方测绘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属的约定：甲方。

第十条 测绘费支付日期和方式

乙方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测绘成果并且验收合格后，且甲方获财政拨款后合理期限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全部测绘价款。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当提供等额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或损害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约定的测绘成果5份。甲方如需增加测绘成果份数，无需另行向乙方支付每份工本费。

第十二条 甲方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乙方未进入现场工作前，由于甲方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定金，双方没有约定定金的，甲方无须额外支付乙方测绘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和损害赔偿责任。乙方已进入现场工作，甲方应按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价款，并不承担其他违约责任和损害赔偿责任。

2、乙方进场后，甲方未给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而造成停窝工时，甲方无须支付乙方停窝工费，同时工期顺延。

3、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要求向乙方支付测绘费达90日，甲乙双方应首先进行协商，协商不成可按顺延天数和中国银行贷款利息，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对于乙方提供的图纸等资料以及属于乙方的测绘成果，甲方有义务保密，不得向第三人提供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本合同款总额的10%赔偿损失。

第十三条 乙方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双倍返还定金。双方没有约定定金的，乙方应支付合同金额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继续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律师费、执行费、保全费等相关费用）。

2、在甲方提供了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并且保证了测绘价款按时到位，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合格测绘成果，应自逾期交付之日起向甲方赔偿拖期损失费，每天的拖期损失费按合同约定的预算测绘总价款的每日千分之一计算。甲方有权在结算过程中予以抵扣。因天气、交通、政府行为、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准确等客观原因造成的拖期，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提供的测绘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法律法规、国家或地方或行业标准、甲方要求的，或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无偿予以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并按本条第二款执行，因测绘成果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而又非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原因所致）造成后果时，乙方应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律师费、执行费、保全费等相关费用）承担赔偿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返工周期7日内完成，并向甲方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测绘成果。

4、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测绘成果，乙方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人转让，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测绘费总额的30%赔偿损失，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律师费、执行费、保全费等相关费用），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本条款不因合同终止而失效。

5、乙方擅自转包本合同标的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可要求乙方偿付本合同测绘费总额 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律师费、执行费、保全费等相关费用），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_____。

第十六条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八条 附则

1、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或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
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测绘费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定作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周彤



13901165298

承揽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王璞 18910596216

